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ST华闻　公告编号:2026-056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会议由董事长焦烽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前后条文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规范公司行为,明确股东会召开和表决程序,充分发挥股东会的作用,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依法行使职权,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最新监管要求,有效衔接《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及公司经营实际,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同步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全文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效衔接《公司章程》修订的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步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强化资金管理的规范性与风险防控能力,结合监管要求及业务实际,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办法》。

制定的《委托理财管理办法》全文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决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不超过15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开展。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内部组织机构,授权公司经理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调整职能部门相关职责。

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8)。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

附件:

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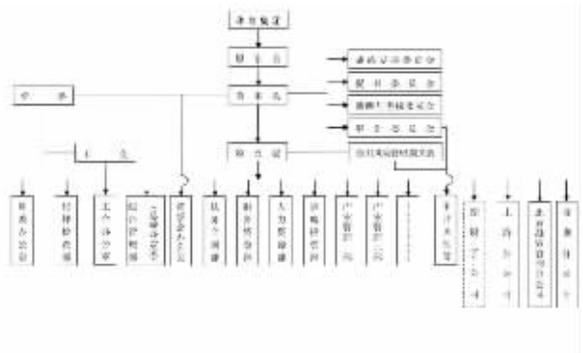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ST华闻　公告编号:2026-057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委托理财。

2. 投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在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开展。

3. 特别风险提示:理财项目与产品受金融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金融机构操作风险等综合影响,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鉴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公司总结过往相关经验,在满足监管规定、做好风险防控和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

(二)投资金额

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在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开展。

(三)投资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等专业理财机构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委托理财主要以低风险品种为主,确保闲置自有资金的本金安全。

(四)投资期限

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进行委托理财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合理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理财产品品种范围限定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及其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公司将在本次授权的上限范围内,结合资金及资产负债情况,审慎执行委托理财事项,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委托理财规模和品种。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1.1条、第6.1.2条、第6.1.3条、第6.1.12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三十五条和《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一百四十三条的规定,本次授权事项需提交公司经理层、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6年9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决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不超过15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开展。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项目与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但理财项目与产品受金融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金融机构操作风险等综合影响,实际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机构与人员配备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部门主要负责委托理财事项的日常管理,并分别配备数名专业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接洽、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该等部门、人员具备良好的金融投资素养及较高的投资机会发现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需要。

2. 账户及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的基本要求的情况下,充分测算、预留相关营运资金,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科学有效的统计、调拨,严格统筹、区分营运资金账户及理财资金账户,划断不同用途的资金之间相互影响的风险。

3. 决策程序

本次委托理财将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经理层进行,在经理层的集体决策下,暂时闲置资金由财务部门按照资金管理的基本流程统计、调拨,并根据付款流程审批结果操办。

4. 报告制度、内部控制及风险监控管理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委托理财事项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财务部门将做好投前管理,加强市场分析、论证和调研,考察专业理财机构的实力与背景,穿透委托理财的投资方向,严格界定最终标的项目与产品,标的项目与产品主要以低风险品种为主,确保投资本金安全,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咨询服务;财务部门积极做好投中管理,及时掌握理财产品募集、备案等基本信息,主动识别、防范理财项目与产品无法购买或挪作他用的相关风险,严格规范付款流程,确保资金调拨、划付过程的安全;财务部门积极做好投后管理,持续跟踪理财市场信息,定期向金融机构收集已开展的理财项目与产品相关信息,及时发现、化解提前终止、到期不能收回等相关可能发生的风险,并由审计部门对开展委托理财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委托理财的具体进展、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手段进行评估、审查,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如发生相关问题,财务部将尽快提出保障资金安全的解决措施,在向公司经理层、董事会汇报并落实的同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授权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研究分析,在控制风险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不超过15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会计核算。

五、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委托理财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ST华闻　公告编号:2026-058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的具体内容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已经2026年9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以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3、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案1、提案2及提案3需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提案涉及的事项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股东出席股东会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有关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深圳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深圳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时间:2026年9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5:00)

4、登记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8楼董事会秘书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廖　宪　蔡晓艺

电　　话:(0898)66254650　66196060

传　　真:(0898)66254650　66255636

电子邮箱:board@000793.com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3”,投票简称为“华闻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9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9月2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9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59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8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定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本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2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定于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9月8日披露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60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年9月8日,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情况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6年半年度。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余额为477,115,292.03元,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2026年半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

3、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32,199,213.06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574,892,550.84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12,400,688,298.17元,母公司报表期末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923,366,417.69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公司2026年半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上限为923,366,417.69元。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的前提下,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本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总股本为887,907,171股),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20元(含税),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905,665,314.42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905,665,314.42元,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2,199,213.06元)的比例为97.15%。

(二)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红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历来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持续通过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等方式回报股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公司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文件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文件精神,积极回报股东的具体体现。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盈利水平,并充分考虑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货币资金余额、资产负债率稳定性以及现有资金可覆盖研发投入及日常经营需求等情况,本次现金分红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现金分红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的持续性,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5年末及2026年6月末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1,867,643,628.36元、2,382,759,827.36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79%、10.10%,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6-61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已于2026年9月8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6年9月2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6年9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1、A股股东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2、H股股东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及于股权登记日下午四时三十分前在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H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审计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议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登记、传真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9月23日9:00—11:30、14:00—16:30;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23日16: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董事会秘书处。

(四)A股股东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五)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夏雨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号码:(0756)8135023

传真号码:(0756)8891070

电子邮箱:LIVZON_GROUP@livzon.com.cn,xiayu02@livzon.cn

(七)预计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不超过1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13”,投票简称为“丽珠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13”,投票简称为“丽珠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9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9月2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向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签名(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类别及数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本授权委托书及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必须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举行时间至少24小时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如为A股股东),地址为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丽珠工业园总部大楼,邮政编码:519090。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6-049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职工董事马骏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调整,马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马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马骏	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	2026年9月8日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工作调整	是	河南交投顺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马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马骏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等职务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马骏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深化改革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6-088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4:3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姚良松先生、财务负责人赵莉莉女士、董事会秘书欧盈盈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8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维股份”或“公司”)拟于2026年9月11日14:00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维维股份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25)。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公司”)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公司依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网址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如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 会议召开地址:进门财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4日前访问网址https://s.comein.cn/bm